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20-064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简称：方正电机，股票代码：002196）股票于2020年10月14日、2020年10月15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 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 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2020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了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为 -6,000 万元至-4,500 万元，公司业绩情况与业绩预告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 2020 年 1-9 月经营业绩情况请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15日